

永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

永审管资发〔2023〕3号

永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黄河一号旅游公路运城市永济市 小樊至长旺改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永济市交通运输局：

你单位“关于呈请审批黄河一号旅游公路运城市永济市小樊至长旺改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报告”收悉。

为进一步完善旅游公路网络、促进旅游资源开发，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经专家评审和我局研究，同意你单位实施黄河一号旅游公路运城市永济市小樊至长旺改建工程，具体内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

黄河一号旅游公路运城市永济市小樊至长旺改建工程

二、项目编码

2201-140881-89-01-533055

三、项目建设地点及走向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运城市永济市，起点与临猗县“黄河一号”旅游公路相接，终点在长旺村与芮城县“黄河1号”旅游公路相接。

四、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规模：起点与临猗县“黄河一号”旅游公路相接，沿黄河河道整治工程坝顶道路途经小樊工程、小樊电灌站、尊村一级电灌站、舜帝工程、舜帝下延工程、韩家庄工程、城西工程、韩阳下延工程；后沿永济市韩阳镇现有砂石路行进，途径夏阳村、上源头村、独头村，终点在长旺村与芮城县“黄河1号”旅游公路相接，全长48.715公里（黄河堤坝路里程37.9公里，机耕路里程10.815公里）。

项目采用三级公路技术标准，全线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设计速度40km/h。

K21+920~K32+200段设置慢行系统，总长10.28Km。其中：K27+500-K30+400段为鹤雀楼现有6m沥青路，道路左侧进行单侧加宽方式设置慢行系统3.75m，总宽度为11.25m，长度2.9Km。K21+920-K27+500、K30+400-K32+200段为设置慢行系统一般断面，路基宽8.5米，路面宽7.0米，慢行系统宽度为3.75m，两侧各1.5m绿化带，总宽度为15.25m，长度7.38Km。

K41+050-K41+860段为“八卦环岛”6m水泥路，此段直接复铺沥青面层，长度0.81Km。

K41+860-K43+150 段为紧邻涑水河段，路基宽 10m，路面宽 8.5m，道路右侧绿化带设置宽度为 3 米，左侧紧邻涑水河处设置绿化带宽度 5 米，总宽度为 18m，长度 1.29Km。

其余路段为标准路段，路基宽 8.5 米，路面宽 7.0 米，两侧各 1.5m 绿化带，总宽度为 11.5m，长度 36.335Km。

共设桥梁 4 座，其中中桥 3 座，小桥 1 座（拆除新建 2 座，新建 2 座），涵洞 14 道。

排水工程 9091m，景观系统 11 处，亮化工程 11.26Km 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建设内容：路基、路面及排水工程；桥梁涵洞工程及交叉工程和安全设施；景观系统；亮化工程等。

五、项目估算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该项目总投资为 31082 万元（最终价以财政评审为准）。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24234 万元，土地使用及拆迁补偿费 216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2115 万元；预备费 2567 万元。

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和地方财政配套。

六、建设工期

18 个月

项目建设要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负责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及环保、节能、安全等法律法规，依法合规组织实施。

按照《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第 712 号）规定，你单位要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基本信息。

望接文后，抓紧时间编制项目初步设计，根据相关法律

法规办理、完善有关手续，尽快开工建设，发挥效益，市交通运输局作为项目法人，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与管理。请政府各职能部门按照各自分工对项目做好各自日常监管和推进实施等职能。

附：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永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年1月19日



主送：市政府


抄送：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审计局、统计局、河务局、水利局

永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年1月19日印发

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核准号：

项目名称	黄河一号旅游公路运城市永济市小樊至长旺改建工程		建设单位	永济市交通运输局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委托招标	自行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招标方式
勘察设计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建筑、安装工程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监理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其他	——	——	——	——	——	——	核准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山西招投标网 (www.sxbid.com.cn)						
<p>核准意见：</p> <p>一、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该项目的勘察设计、监理、建筑、安装工程达到了强制招标的要求，同意建设单位提出的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公开招标的申请。</p> <p>二、该项目其他的合同估算额未达到强制招标的标准，建设单位不申请招标，同意建设单位提出的不招标申请。</p> <p>三、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该项目必须委托具有相应招标代理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招标。</p> <p>四、该项目的招标公告必须在山西招投标网 (www.sxbid.com.cn) 发布。</p> <p>五、该项目应在山西省评标专家库抽取评标专家。</p> <p>六、建设单位和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我局核准的招标方案进行招标。</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p>永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章) 2023年1月19日</p> </div>							

